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职务）

申报人员诚信承诺书

为确保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的客观公正，本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申报中小学教师系列 专业技术职务

分支专业，所提供的各种表格、相关证书、业绩成果、论文等材料真实可靠。如有任何不实，愿按照国发〔1986〕27号文件第十二条“对于伪造学历、资历，谎报成果，骗取专业技术职务的，应予解聘，免除其担任的专业技术职务，并视情节轻重，严肃处理”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四十一条规定接受处理。

二、评审工作期间，本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间接或委托他人向评审专家打招呼、拉票，不宴请评审专家，不向评审专家送礼行贿，不以送材料等方式干扰有关职能部门和评审专家正常评审工作与生活秩序。如发现有以上违纪行为，愿接受中止参评资格的处理。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兹保证 同志确系本单位职工，其所报材料经审核、公示，情况属实。如有虚假隐瞒，愿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盖章）：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